##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陈兴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6 号),公司发行 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证监会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深圳市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 牧泰莱")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公司现持有深圳牧 泰莱及长沙牧泰莱 100%的股权。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206, 143, 200. 00 元变更 为人民币 226,300,768.00 元,公司股份总数从 206,143,200.00 股变更为 226, 300, 768. 00 股。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完成的实际情况,对《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14.32万元。	226, 300, 768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614.32万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6,300,768 股,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

除以上条款的修改外,其余条款无变化。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办理本次重组项下发行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管理、锁定和上市等有关事宜并办理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